

临沂市人民政府建设用地批件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临政土字〔2023〕58号

关于沂水县 2023 年第 11 批次集体建设用地的批复						
申请文件		沂水县 2023 年第 11 批次集体建设用地呈报申请书 (水政土呈字〔2023〕23 号)				
用地面积 (公顷)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总计
		合计	其中耕地			
	集体	0.4865	0.4284			0.4865
	国有					
	总计	0.4865	0.4284			0.4865
	土地所属	沂水县崔家峪镇花峪村，高庄镇高庄村，龙家圈街道港埠口村、后马荒村，沙沟镇沙沟村，夏蔚镇夏蔚西村，杨庄镇高家楼子村，沂城街道湖埠西村、南张庄村、前龙家庄村。				
批复意见	同意将沂水县上列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总计土地 0.4865 公顷。 临沂市人民政府 2023 年 10 月 15 日					
主送	沂水县人民政府					
抄送	省自然资源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